察隅县嘎吉线水毁路段恢复整治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察隅县交通运输局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盛源弘德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日　　期：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5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 17 -

第四章　评审标准 - 23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0

附件 1　投标书 32

附件 2　报价表 33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5

附件 5　授权委托书 36

附件 7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38

附件 8　资格证明文件 39

附件 9　供应商供货业绩一览表 40

附件 10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 .. 41

附件 13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46

附件 14　其他材料 48

第六章　采购需求 4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察隅县嘎吉线水毁路段恢复整治工程 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平台（http://ggzy.xizang.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5 月 8 日 15 点 4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FCG2026-32873

项目名称：察隅县嘎吉线水毁路段恢复整治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001900.00（大写：壹佰万壹仟玖佰元整）

最高限价：1001900.00（大写：壹佰万壹仟玖佰元整）

采购需求：挖土方 2118 立方米、挖石方 816 立方米、填方 236 立方米、路基防护工程 953 立方米、主被动网防护 488 平方米，路基排水工程中截水沟、急流槽 53 立方米、边沟 189.5 立方米，路面工程 169.8 平方米。（具体建设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自开工之日起 2 个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具有市政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4 月 22 日 23 时 59 分至 2026 年 4 月 29 日 18 时 30 分（北京

时间）

2.地点：投标单位应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注册本公司账号，完善企业基本资料后，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平台（http://ggzy.xizang.gov.cn/）关注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3.方式：线上获取；

4.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15 点 4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开标地点）：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开启

1.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15 点 4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开标地点）：林芝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4 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公告同时在《西藏政府采购网》、《西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 号）的要求，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4、投标企业在投标时需要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至系统中，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上传的电

子响应文件。

5、逾期上传或不按要求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西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若因上传错误在评审时候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读取，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察隅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察隅县

联系方式：杨先生　1771194548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陕西盛源弘德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林芝市巴宜区幸福小区 B3 区 3 栋 1 单元 302 室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女士

电　　话：1938900207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察隅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察隅县 联系方式：杨先生　17711945482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盛源弘德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林芝市巴宜区幸福小区 B3 区 3 栋 1 单元 302 室 电话：19389002070
3	项目名称	察隅县嘎吉线水毁路段恢复整治工程
4	标段名称	/
5	采购内容	挖土方 2118 立方米、挖石方 816 立方米、填方 236 立方米、路基防护工程 953 立方米、主被动网防护 488 平方米，路基排水工程中截水沟、急流槽 53 立方米、边沟 189.5 立方米，路面工程 169.8 平方米。（具体建设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6	项目预算及采购控制价	1001900.00（大写：壹佰万壹仟玖佰元整）
7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具有市政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

8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如有需要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组织，踏勘时间：　　集中踏勘地点：
9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修改	关于对本项目澄清修改的文件（如有），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10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修改、补充的时间	自澄清、修改、补充公告发布时间起 24 小时内。
11	投标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2	磋商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200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 1.保证金缴纳要求：投标保证金采取银行保函、保单保函或保险保单方式提交。 2、交款截止时间：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保证金以保单保函方式提交，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 3、供应商应将保函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放入响应文件中。
13	响应报价范围	为含税全包价，响应报价应为完成采购内容所有工作过程中的所有费用，包括与提供服务相关的人工、设备、保险、税费、验收及知识产权等一切费用。
1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不允许。 ☐允许，备选响应方案的编制要求：
1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	成交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电子文档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纸质版	成交后采购人可自行要求成交供应商是否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1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7	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上传的响应文件应为加密文档，未进行加密上传的文档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上传加密	
18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间、截止时间及地址	递交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15 点 40 分 截止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15 点 40 分 地址：通过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登录，网址 https://ggzy.xizang.gov.cn/
19	开评、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15 点 40 分 开标地点：林芝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4开标室（用于记录开评标过程的视频记录）
20	唱标顺序	不进行唱标
21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构成：3人，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3人。
22	评审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
23	成交人确定	□确定成交人 ☑推荐成交候选人1-3名
24	**付款比例及方式**	**具体以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在合同中另行约定为准**
25	施工地点	察隅县竹瓦根镇境内
26	施工工期	自开工之日起2个月
27	履约担保金额及递交形式	签订合同时约定
28	施工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满足相关行业国家标准及采购人要求并通过验收）
29	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30	付款方式	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31	**其他说明**	

31.1	工程量清单	1.工程量清单中的特征、内容若不清楚或与施工图纸、标准图集有异时以图纸、图集为准。除了在施工过程中有经业主同意的工程变更外，该工程招标范围的内容包括了施工图中招标范围的所有内容。供应商在报价时要考虑相应的计量风险，施工单位对施工图纸及清单有疑问的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提出，施工期间不会因为工程量清单中的少量漏项等问题而调增合同价。 2.供应商确认工程量清单存在的缺项、漏项、计算误差或认为施工图纸存在不明确、不一致时，应在投标截止日之前3天（或采购人和所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认可的时间）内， 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出异议，未提出则视为供应商已认可该工程量清单包含了施工图纸全部内容。 3.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逐项填写单价及合价，供应商没有填写单价及合价的项目，采购人将视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其它单价及合价中而不予支付。 4.投标报价中应包括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项目措施费、规费、税金、配合费、预留金以及采购文件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供应商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其它单价及合价中而不予支付。
31.2	采购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按计价格（2015）299号文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支付金额为：按成交金额的1.5%收取。
31.3	不见面开标	1、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各潜在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至系统中并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xizang.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即不见面开标大厅,可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访问）用企业 CA 锁制作电子标书的锁，解密上传的电子标书（无法解密、解密失败，作为无效投标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发起解密后，潜在供应商应在30分钟内完成解密，于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解密或解密失败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因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进行采购相关工作，无法得知各潜在供应商的名单和联系方式，故本项目相关澄清、更正、终止等信息无法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等相关平台查看下载，如未获取到相关澄清、更正、终止等信息造成的后果由各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3.根据《关于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线上“不见面”开标的通知》 相关要求，本项目可以实行“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系统的使用详见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218.206.180.154:18088/) ——服务中

		心的《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视频》。
31.4	本项目对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落实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1.5	节能环保产品	本项目不落实
31.6	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质疑	针对本项目的质疑，需以书面形式，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和《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亲自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其他形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备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内容与正文不符的，以前附表为准。

（二）供应商须知正文

（1）总则

1.采购方式及定义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采购人指本项目的**察隅县交通运输局**。

采购代理机构指负责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陕西盛源弘德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合格的供应商

1. 满足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规定。

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适用法律

本次竞争性磋商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陕西盛源弘德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领取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决定参加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2）竞争性磋商文件

6.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供应商须知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4. 项目需求
5. 评审标准
6.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陕西盛源弘德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联系解决。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3）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编制

8.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加密后上传至系统。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构成

1. 供应商应该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资料目录。

11. 证明供应商资格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2. 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报价明细表。每项费用只允许有

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竞争性磋商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采购内容所有工作过程中的所有费用，包括与提供服务相关的人工、设备、保险、税费、验收及知识产权等一切费用。

12. 其它费用处理

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3. 响应文件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4. 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 项目单项报价：包括买方服务需求所涉及的所有费用。

2. 项目单价按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15.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响应方案

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2. 详细阐述响应方案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3.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6. 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 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2. 提供供应商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17. 参加竞争性磋商函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竞争性磋商函。

18. 磋商保证金

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并作为其磋商响应的组成部分，否则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2.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遭受损失时，采购人可根据本条第 4 款的规定没收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9.响应文件签署

根据文件格式进行签署；

20.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不需要装订、密封和标记。

2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2.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权酌情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22.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5）磋商与评审

23. 磋商程序

23.1 磋商小组

23.1.1 采购方负责组建磋商小组。

23.1.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 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3.1.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及评审工作，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方提交书 面评审报告。

23.2 第一次报价文件的初审

23.2.1 磋商小组将对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和供应商的资格变化情况进行初步审查。

23.2.2 对于报价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方可以接受。

23.2.3 在磋商之前，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报价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报价文件应该是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存在实质上偏离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23.2.4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 的，其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1)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后提交报价文件的；

2)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全的；

3)报价文件有关内容未按规定加盖供应商印章或未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4)磋商文件规定属于报价被拒绝的其他情形；

5)磋商文件附有采购方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23.3 磋商

23.3.1 磋商小组将按照本须知第 23.2 条规定，集体与初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23.3.2 对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进入二次报价阶段。

23.3.3 磋商小组对进入磋商阶段的供应商按照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进行磋商。

23.3.4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必须持身份证（授权代理人须持有效法定代表人 授权书）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与磋商小组进行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未按照规定参加磋商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23.3.5 磋商小组就报价人所报服务及货物的技术规格、售后服务、服务周期、优惠条件等 有关问题进行磋商，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将根据磋商情况共同出具并签署磋商纪要。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拒绝在磋商纪要上签字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 其报价文件。磋商纪要作为供应商二次报价及磋商小组后续评审的依据之一。

23.4 第二次报价（即最后报价）

23.4.1 进入二次报价阶段的供应商必须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依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纪要进行第二次报价，供应商未按时提交第二次报价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23.4.2 二次报价原则：不得高于一次报价。

23.4.3 供应商法人授权代表应对报价记录签字确认。

23.5 拒绝任何或所有供应商的权力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将否决所有供应商的报价或取消采购活动：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报价文件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23.6 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

从报价截止期起，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磋商有关的资料以及授予合同的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项目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4.评定标准

24.1 进入第二次报价的供应商视为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的供应商。

24.2 根据实际情况，本项目进入第二次报价的供应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即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或成交人的评审方法。（详见《第四章 评审标准》）

（6）确定成交、询问及质疑

25.确定成交供应商

1.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采购人从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确定第一名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并将结果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26.询问及质疑

1. 询问及质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7）授予合同

27.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

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重新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4.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5.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28. 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1. 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2. 项目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添购时，由于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经相关部门批准，可以继续从成交人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添购但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且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的价格水平不得超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水平且低于当时的社会平均价。货物和服务的添购，应在本次政府采购合同的基础上，另行签订货物和服务的添购合同。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具体内容由合同签订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地址：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地址：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协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范围：

4.　工程造价：

(1)工程预算总造价为元（大写：　　）。

(2)本工程总造价计算依据：

A、以工程设计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为依据；

B、施工中甲、乙双方确认的施工障碍引起的变更或增加措施等费用；

C、施工中甲方要求新增加的项目费用。

第二条：工程期限

1.经甲、乙双方商定：本工程协议工期为：天(日历)，具体开竣工时间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开工报告为准；

2.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为：年月日，计划竣工日期为年月日。

3.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可顺延工期：

(1)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无法正常施工的；

(2)由于甲方原因影响连续施工的；

(3)由于设计变更或设计未确定的；

(4)由于未办妥相关物业或行政审批手续的；

(5)由于施工工地(非乙方原因)一月内停电停水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6)由于甲方原因不能及时配套或配套单位不能配合而影响施工的；

（7）由于工程款未能及时到位造成工程延期，由甲方自行负责。

第三条：工程施工准备与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开工前甲方协调各方面的关系，办妥进场手续；

(2)组织好设计交底及图纸会审工作；

(3)委托为甲方代表，实行工程质量、进度监理，代表甲方处理工程日常事宜；

(4)开工前 1 天，甲方腾空装修场地以便工程开工；

(5)做好甲方提供材料及设备的供应，落实建设资金，按期拨付工程预付款，办理现场签证，竣工验收。

2.乙方责任：

(1)提供完整的施工图纸及施工技术资料；

(2)开工前组织有关人员熟悉施工图纸和设计资料，编制施工图预算和施工组织计划，制定施工总计划进度；

(3)做好施工准备工作，组织好人员及材料设备的进场、采购、供应和管理；

(4)严格按施工图与说明书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协议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并承担双方约定的维修保养协议相关规定，人为损坏的修理由责任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5)委托为乙方代表，代表乙方与甲方代表人员接洽。

第四条：工程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协议预算以施工图及施工方案的工作量为依据编制。

2.由物业收取的管理配合、装修押金等相关费用，由甲方支付。

3.本工程协议总价为元（大写：）；

4.分段付款的时间及相应金额为：

(1)协议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支付协议价%即人民币元（大写：）作为首付款；

（2）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以上，拨付总工程款的%即人民币元（大写：）；

(3)工程竣工并验收后，在7个工作日结算完，付工程尾款%即人民币元（大写：）；

（4）质保金，项目交付使用日起三年时间为质保期，期间乙方按约履行维修维护义务后甲方拨付协议总价%即人民币元（大写：）。

备注：工程变更项目款项于双方确认，付完此款项方可施工增加工程。

第五条：施工质量与设计变更

1.坚持按图施工，任意一方不得随意变更设计，如遇下列情况给乙方造成损失，应由责任方负担；

(1)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乙方通知甲方后，甲方应在三天内与设计单位商定，发出变更设计文件，甲、乙双方签协后方准施工；

(2)设计变更超出原设计标准或规模时，甲方必须按审批程序重新报批，甲、乙双方签协后方准施工；

(3)如因甲方投资不足，不能及时拨付工程进度款，造成中途停建、缓建，甲、乙双方应商定对在建工程做到安全到位，并由甲方承担乙方的经济损失；

(4)如因乙方施工技术、质量和原材料不达标，造成中途停建、缓建，甲乙双方应商定对在建工程做到安全到位，并由乙方承担甲方的经济损失；

2.乙方如遇到重要及复杂的隐蔽工程内容，可通知甲方共同验收，如甲方未按时参加，乙方可自行检查验收，甲方应予承认。

第六条：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

1.乙方在工程竣工前书面或口头通知甲方验收；

2.甲方应在接到验收通知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出具工程验收证明；

3.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应视为甲方已确认工程合格，若使用后发现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4. 乙方于工程竣工后，提供一年的免费维修服务，但不包含人为原因造成的损坏部分。

第七条：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1. 甲方对乙方承担的工程要做好安全交底，明确安全要求并进行监督检查，双方应按规定协商相关安全生产责任和治安消防事宜；

2. 乙方必须认真贯彻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规章制度，做好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教育工作，严格安全操作规程、文明施工要求及严格执行治安消防条例；

3. 工程在施工期间，乙方人员发生工伤和急病等，甲方有提供方便、协助抢救义务，责任和费用均由责任方负担。

第八条：工程处罚及仲裁

1. 按本工程协议工期拖延一天，按工程总造价的千分之二进行处罚，工期处罚待本工程竣工后一次结清，若因一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协议价的%的违约金；

2. 甲方拖延结算及付款，按国家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3. 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协议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申请双方上级主管部门或建设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不成时可向工程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者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附则

1.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及时协商增补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3.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竣工验收交付后保修期满，工程价款结清自动终止。

（以下无正文，为双方签字页）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联系方式：
签约日期：年月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联系方式：
签约日期：年月日

第四章　评审标准

一、评分方法：

本次采购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高低来进行排名，评出成交候选人或者成交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项目实施方案、施工组织方案、类似业绩、拟投入人员、售后服务、质保期及相应的权重或者权值等。

评标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计算出每个供应商的得分，并依次排列，按标书规定的数量确定成交商。

二、评标程序

1、初步评审及资格评审

1、初步评审

(1)评审内容:对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初步评审：未能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为废标。有一项没有实质响应的，视为初步评审不符合要求，不得进入下步二次报价和详细评审阶段。

（3）初步评审包含形式资格响应性三部分内容：只有通过所有审查内容的单位才能进入详细评审程序。

初审内容具体包括：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良好的商业信誉：**供应商自行提供声明函 **健全的财务制度：** ①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 ②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公司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告（应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声明函）。

	业技术能力	
4	纳税税收和社保证明	**（1）缴纳税收证明材料（供应商可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注：在有效期内）或工商部门新颁发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有效期内）。 ②供应商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交税凭证（税务机关出具的完税证明）（注：原件或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③备注：小规模纳税人、免税企业、机构、等社会力量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④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承诺函。 **（2）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供应商可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注：原件或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②公司不足一年的，提供公司成立至至今的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5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	信用证明	提供未处于《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内；供应商应应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内；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的相关承诺函。
7	特定资格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具有市政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

		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
是否通过资格评审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此项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现场查询，供应商不提供证明材。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审查要求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登记证书）一致。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的签名盖章是否齐全。
3	唯一报价	报价是否唯一（响应文件中的报价须为唯一报价）。
4	是否为联合体	供应商是否为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声明的视为非联合体。
5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递交保证金。
6	投标有限期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
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		

注：1、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不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结果的，磋商小组应当书面要求其供应商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

2、详细评审

2.1经初步评审合格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小组专家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其报价、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进一步评审、比较。

2.2本次采购活动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内容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为磋商报价部分评分；第二部分为技术部分评分；第三部分为商务部分评分。最大限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供应商，应为成交人。

最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评分（分项评分和综合得分计算均为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分项缺项计为零分）。

序号	评标项目	权重	评标办法
一	报价部分	30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0.30×10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报价符合性：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	**技术部分（55 分）**		
1	施工组织方案	55	方案包括：总体概述；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工程竣工后的保修措施；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全部提供得 55 分；以上有一项缺项或不能满足的扣 5 分，有一项内容阐述不明、与本项目不完全符合扣 3 分，直至本项分数扣完为止。
三	**商务部分（15 分）**		
1	业绩	8	供应商每提供 1 个类似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8 分。（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内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
2	其他主要人员	5	供应商五大员齐全得 5 分，每缺一人扣 1 分。（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内提供五大员岗位证书，以上人员不得兼任）。
3	响应文件规范性	2	根据响应文件的制作、响应文件的页码标识，响应文件编制的完整性、准确性、响应性、条理性、 可查阅性等对比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 2 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或提供资料遗漏扣 1 分，直到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3、投标书的澄清

磋商小组可以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在监督机构人员监督下进行，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和更改投标报价或投标的实质性内容。

4、保密

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招标人和磋商小组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投标资格被取消。

5、评审报告和推荐成交候选人

（1）磋商小组对评审结果进行总结，出具评审报告，内容包括：招标的基本信息和数据，唱标记录，评审过程中的相关表格，推存意见（推荐综合排名前三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等。

（2）评审报告提交后，磋商小组的职责结束，委员会随之解散。

6、评审注意事项

（1）对响应资料进行全面的分析比较，按照评审程序、标准和方法做好评审工作，客观地从供应商中选择出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供应商。

（2）对响应资料中不明确地方，应按规定的时间内向供应商发出书面澄清，待澄清后再评价。但供应商的澄清只限于对不明确地方作出解释性说明，不得改变其投标的实质内容或价格。

（3）要保证工作质量，工作要认真细致，各项目数据要如实、完整、准确写入评审表格，每一环节、数据都要进行复核，保证准确无误，尤其是对供应商任何声明、解释和要求。

（4）评审期间评审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单独接触，评审资料不得向外扩散。

（5）各种评审文件资料，由专人负责收发，评审结束后所有文件资料由评审组织方收回。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目录

（自拟）

附件 1　投标书

投标书

（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的全部内容，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无任何异议，并愿意以“报价表”所填写的投标总价_____元（大写：_____）、合同履行期限（_____）施工地点（_____）、工程质量标准（_____），向你方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或撤销响应文件。

3.本投标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个_____日历天。

4.我方承诺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否则，我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及引起的任何后果。若我方已经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该中标（成交）通知书无效，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

5．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后，在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工期和地点，提供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

（3）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按要求支付招标服务费。

6．（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年月日

附件 2　报价表

报价表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	
投标保证金	
工程质量标准	
合同履行期限	
施工范围	
施工地点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信息	
其他（如有）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附件 3.分项报价表

1. （格式自拟）。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贴于此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贴于此处

供应商：（盖章）

年月日

附件 5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贴于此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贴于此处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附件 6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目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合同条款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描述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 供应商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知及合同条款填写本表；

2、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0”。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仅可在“完全响应”及“有偏离”中选一标注，同时，当且仅当选取“有偏离”栏中加以标注后，才能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3、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4、 供应商须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投标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5、 在买方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如中标人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附件 7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盖单位章）		成立日期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批准登记机关		组织代码	
法定代表人		营业期限	
资质类型		资质等级	
主营业务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如有）			
银行账号			
电话		传真	
邮箱		邮编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供应商单位（盖单位章）：			

兹声明上述信息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如我方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虚假情况，愿承担相应后果。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8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根据第三章评审办法，资格审查表中要求进行提供）

附件 9 供应商供货业绩一览表

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发包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日期	备注
1					
2					
3					
4					
5					
…					

注：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10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证明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1 投标承诺书

投标承诺书

致：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1）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或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行为；

（2）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

（3）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4）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5）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本项目磋商文件要求的各项条款及评标办法等均已认可，不存在任何的疑问和质疑。

（6）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12 技术偏离表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目号	技术条款要求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描述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0”。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仅可在“完全响应”及“有偏离”中选一标注，同时，当且仅当选取“有偏离”栏中加以标注后，才能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3 供应商须按照用户需求书逐条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响应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投标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4 在买方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如中标人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即将发生或已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附件 13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table>
<tr><td>企业公司名称</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企业公司法定代表人</td><td colspan="2"></td><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承诺人姓名</td><td colspan="2"></td><td>性别</td><td></td><td>民族</td><td></td><td>住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项目主管单位或业主</td><td colspan="9"></td></tr>
<tr><td>承诺内容</td><td colspan="9">本人代表本企业（公司、个人）在生产经营性活动中作出以下郑重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企业（公司、个人）有关廉洁从业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遵纪守法、诚实守信、行为规范、廉洁从业；
二、坚决抵制商业贿赂，不向国家公职人员行贿、赠送礼金礼品，不利用各种关系谋求不正当利益；
三、如违反承诺，自觉接受行业主管部门或单位的处罚，同意被行业主管部门或单位列入“黑名单”。

承 诺 人 签 字：
承诺人身份证号：
承　诺　时　间：
企业名称（盖章）：</td></tr>
</table>

签订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说明

一、签订对象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签订对象为与各县（区）、各单位各部门发生生产经营性活动的各类企业（公司、个人），含在市工商局注册登记的企业和个人，在市国税局纳税的企业和个人，由市国资委主管的国有企业，由市工商联联系或主管的非公企业，由市民政局主管的经营性社会团体等。

二、签订内容

为进一步降低党员领导干部职工在从事土地转让、工程建设、产权交易、政府采购、采购投标以及其它生产经营性活动中的廉政风险，全市各类企业（公司、个人）与各单位各部门之间发生生产经营性活动的，需按照管理层级与项目主管单位或项目业主签订《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三、签订方式

各单位各部门在政府采购、采购投标、产权交易、项目建设、资产出租出售、内部维修改造、维护翻修等签订合同或投递标书环节中，要以工程项目为依据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投标企业（公司、个人）签订《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各企业主管部门也可在企业注册、换证、登记、纳税、检查过程中签订。

四、签订要求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应成为各企业签订合同、投递标书、登记注册等的前置条件，并实行备案制。

五、签订主体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由各项目业主或项目主管单位（含单位内部自行实施的项目）同项目实施的企业（公司、个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或项目负责人签订。

六、实行“黑名单”制度

各类企业（公司、个人）签订《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后，一经发现有违反承诺行为除依据法律法规处罚外，还应由企业主管部门将其列入“黑名单”，被列入“黑名单”的企业和个人，视情节3-5年内不得参与各县（区）、各单位各部门主导的生产经营性活动。

年　月　日

附件 14　　其他材料

注：本项所指的“其他资料”为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评分表中内容所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或承诺。

第六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察隅县嘎吉线水毁路段恢复整治工程

（二）工程概况：：挖土方 2118 立方米、挖石方 816 立方米、填方 236 立方米、路基防护工程 953 立方米、主被动网防护 488 平方米，路基排水工程中截水沟、急流槽 53 立方米、边沟 189.5 立方米，路面工程 169.8 平方米。（具体建设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三）商务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自开工之日起 2 个月

2. 施工地点：察隅县竹瓦根镇境内

3. 合格标准：达到合格标准（满足相关行业国家标准及采购人要求并通过验收）。

评标办法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GZFCG2026-32873

项目名称：察隅县嘎吉线水毁路段恢复整治工程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2、评标参数

察隅县嘎吉线水毁路段恢复整治工程

评标参数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有暗标评审： 无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是否允许分包： 否

专家是否分组评审： 否

评定分离： 否

确定中标人方式： 推荐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数量： 3

最高限价： 有　1001900.00 元

小微企业优惠：

当供应商为小微型企业时：（监狱、福利企业视同小微型企业）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1 - 5%）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
1		
2	符合性审查	
3	磋商及最后报价	
4	商务评审	15

5	技术评审	55
6	报价修正	
7	小微企业认定	
8	报价评审	30
9	汇总得分	
10	评审结果	
11	评标报告	
12	评标结束	

评标条款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良好的商业信誉：供应商自行提供声明函 健全的财务制度： ①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 ②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公司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告（应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声明函）。
4	纳税税收和社保证明	（1）缴纳税收证明材料（供应商可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注：在有效期内）或工商部门新颁发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有效期内）。 ②供应商提供2025年1月1日至今任意1个月的交税凭证（税务机关出具的完税证明）（注：原件或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③备注：小规模纳税人、免税企业、机构、等社会力量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④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承诺函。 （2）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供应商可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提供2025年1月1日至今任意1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注：原件或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②公司不足一年的，提供公司成立至至今的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5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	信用证明	提供未处于《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内；供应商应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内；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的相关承诺函。
7	特定资格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具有市政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登记证书）一致。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的签名盖章是否齐全。
3	唯一报价	报价是否唯一（响应文件中的报价须为唯一报价）。
4	是否为联合体	供应商是否为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声明的视为非联合体。
5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递交保证金。
6	投标有限期	投标有效期：90日历天。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业绩	供应商每提供1个类似业绩得2分，最多得8分。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内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	8
2	其他主要人员	供应商五大员齐全得5分，每缺一人扣1分。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内提供五大员岗位证书，以上人员不得兼任。	5
3	响应文件规范性	根据响应文件的制作、响应文件的页码标识，响应文件编制的完整性、准确性、响应性、条理性、可查阅性等对比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2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或提供资料遗漏扣1分，直到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2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施工组织方案	方案包括总体概述；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工程竣工后的保修措施；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全部提供得55分；以上有一项缺项或不能满足的扣5分，有一项内容阐述不明、与本项目不完全符合扣3分，直至本项分数扣完为止。	55

报价评审

报价得分满分： 30

报价方式：金额报价

算分方式：系统算分（根据计算规则系统直接计算得分）

1、评标价计算

评标价 = 投标总报价 *（1-扣除率）

2、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 = 最低评标价

3、报价打分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30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唱标名称	唱标内容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3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4	投标报价	
5	投标保证金	
6	工程质量标准	
7	合同履行期限	
8	施工范围	
9	施工地点	
10	项目经理	
11	执业证书信息	
12	其他（如有）	